南 屯 門 官 立 中 學 屯門湖山路二一八號

Tel. No. 電話: 2404 5506

Fax No 傳真: 2618 3151

SOUTH TUEN MUN
GOVERNMENT SECONDARY SCHOOL

218, Wu Shan Road, Tuen Mun.

E-mail 電郵: stmgss@edb.gov.hk Website 網址: www.stmgss.edu.hk

STM/eN012 25-26

2026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報名事宜

(只發給中六級同學) (本通告共一頁)

各位家長:

2026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現正進行報名,「考生報考資料核對表」、「報考須知(學校考生)」 及「考生報考資料核對表-資料核對須知」將於九月中旬開始分派予同學參考及核對。報名時,同 學須注意以下事項:

- 1. 「考生報考資料核對表」
 - (1) 學生須核對「考生報考資料核對表」,如有錯漏,用紅筆更改。
 - (2) 「考生報考資料核對表」上全部資料經核對無誤後,學生須在表格上簽署,並經班主任交回 B 房李國威老師,以便跟進處理。
 - (3) 完成資料核對程序後,校方將發還「考生報考資料核對表」複印本供學生保存,作日後參考用。

2. 報考丙類(其他語言)科目

中六同學如須報考丙類科目,以便丙類科目考試成績被納入2026年文憑試的成績,同學須於9月23日或以前通知班主任。文憑試接受考生在應考文憑試年度前兩年內(2024年1月至2025年12月期間),應考丙類科目考試的成績。

3. 考試費用

- (1) 考生在收到繳費單後,須於 2025 年 10 月 15 日晚上 11 時 59 分或之前繳妥考試費。
- (2) 完成付款手續後,請妥善保存或記錄「網上交易編號」、「繳費靈」付款編號或妥為保存便利店付款收據,以確認閣下之繳費。
- (3) 考生如逾期繳交考試費,即 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10 月 21 日下午 11 時 59 分或之前繳交 考試費,除繳交所需的考試外,須另繳交附加費 309 元(每考生計),否則其報名申請不 會獲接納。
- (4) 根據 2026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規則第 5.10 項,考生繳付全部考試費後,其報考申請方屬 有效,故此考生如能於 2025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1 時 59 分或之前繳妥考試費,則其報考 申請會被取消。
- (5) 申請減免考試費的考生,視乎他們獲學生資助處評估的資助幅度,獲「全額」資助的考生無須繳交考試費,而獲「半額」資助的考生則須於報考時繳交50%的考試費。

4. 照片

學生須呈交三張 3 厘米 X 4 厘米正面半身穿著校服的近照,並於相片背面寫上班別、姓名及學號,於 9 月 22 日或以前交班主任保管,供張貼於「准考證」之用。

如有任何查詢,可致電 2404 3416 與林素珠老師聯絡。

校長 陳耀明 謹啟